

英文讀者劇場 (RT) 比賽辦法

113.1.

一、宗旨：提高學生英文程度，促進學生對英語文學習之興趣與重視。並藉以提供學生互相觀摩英語學習成果之機會。

二、組別：分國一、國三組。

三、比賽時程：

組別	國一 (包括 A 及 A+組，共 11-22 隊)	國三直升班 (包括 A 及 A+組，共 7-14 隊)
比賽項目	讀者劇場	類讀者劇場
報名日期	即日起至 3/15(五)止	
比賽時間	4/13(六) 8:10-10:00	4/13(六) 10:10-12:00
比賽地點	路德堂	路德堂
彩排時間	3/25-4/12 (請國一年級負責老師安排路德堂彩排時間表，段考週暫停)	3/25-4/12 (請國三年級負責老師，安排路德堂彩排時間表，段考週暫停)

四、比賽規則：

1、國一 RT 每班(組)可報名二隊(A)，每隊限時三分鐘，或每班(組)報名一隊(B)，限時五至六分鐘。

請全班/組參加，選手上台敬禮後開始計時。

(A)時間滿二分半時，按第一次鈴(短鈴)，三分鐘時，按第二次鈴(長鈴)。

(B)時間滿五分半時，按第一次鈴(短鈴)，六分鐘時，按第二次鈴(長鈴)。

評分著重在口說能力，請勿製作、使用道具。演出中所有演員需留在舞台上，請勿進退場。

2、國三類讀者劇場比賽：類讀者劇場將 RT 及話劇結合。表演者分兩類：讀者及演員。

(1)讀者負責旁白及合音部分，不能進出場，可做部分的移動，可與演員互動，在舞台上，讀者站在聖歌階梯上表演。

(2)演員負責劇中角色呈現，不可進出場，可移動詮釋角色，可與讀者互動。

(3)類讀者劇場之特效，班級自行處理，可使用鋼琴或其他樂器之現場演奏，不得使用電腦與音控室。

(4)讀者及演員皆不得使用麥克風，放置型道具體積不可超過學校課桌長寬高之尺寸，手持道具則不再此限。旁白、合音、及演員皆可換裝。

(5)劇本主題不限，自由創作，內容不得加入不雅台詞及動作或暴力。違者扣 5 分。

(6)每班可報名 1-2 隊，每隊取一適當隊名，得獎名次以隊為準。

(7)比賽時間：每班表演時間含進退場以六到八分鐘為限，時間滿七分半時，按第一次鈴(短鈴)，八分鐘時，按第二次鈴(長鈴)，請下台。不足六分鐘或超過八分鐘，由紀錄組扣總分 5 分。若該班報名兩隊，則每隊表演時間含進退場以三到四分鐘為限，時間滿三分半時，按第一次鈴(短鈴)，四分鐘時，按第二次鈴(長鈴)，請下台。不足三分半或超過四分鐘，由紀錄組扣總分 5 分。

(8)報名日期至 3/15 止，繳交報名表時，需附上英文劇本。

(9)各班表演結束離場時，所有道具必須立即搬離，不可置留於舞台兩側，請於靠音控室側之大門搬離。若仍有演員或道具在舞台上，則繼續計時並再扣總分 5 分。道具需寫班級名稱。

(10)不可借用別班的道具或學校展示用的木板。(不可使用罐裝噴漆或油漆。)

(11)比賽全程不下幕或使用燈光效果。

3、注意事項：

(1)彩排後所有道具請勿放置後台或舞台兩側。未依照規定將立即沒收清除。請指導老師負責場地使用之清潔。

(2)國一 RT 及國三類 RT 報名表中演出時需配戴 10*10 公分的辨識牌(各班自行製作)。演員/讀者請用阿拉伯數字，旁白請用英文大寫字母 A、B、C、D。

(3)如果需利用課堂時間練習或製作道具，需事先借課。

五、獎勵：

甲、國一讀者劇場

最佳讀者獎：英語表達與發音、情緒表達。（每班最多提名六位或每隊提名三位）。

最佳旁白獎：英語表達與發音、情緒表達。（每班最多提名六位或每隊提名三位）。

最佳合音獎：（每班最多提名六位或每隊提名三位）。

乙、國三英文類讀者劇場（A+隊伍視為有國外經驗，名次並列）

個人獎(獲獎人數為報名人數三分之一)

(1)最佳演員獎：英語表達與發音、演技、情緒表達。（每隊最多提名四位）

(2)最佳旁白獎：英語表達與發音、情緒表達。（每隊最多提名四位）。

(3)最佳導演獎：以舞台表現、詮釋、統一與連貫取獎（每隊最多提名二位）。

團體獎(各取三隊，等第由評審決定)

(1)最佳合音獎。

(2)最佳創意獎：以舞台創意呈現給獎。

(3)最佳表演獎。

六、評審與獎勵：

甲、遴聘校內外專家學者評分。

乙、評選最佳演出的團體獎頒發錦旗一面，個別獎頒發獎狀。

七、協調事項：

請國一、國三年級負責老師，安排路德堂彩排時間表。

學務處-請負責集合學生及管理秩序。

總務處-請負責協助路德堂評審桌、比賽當天錄影及聖歌比賽階梯設置及歸位。

英文科-請核算成績提供得獎名單、安排司儀及計時學生。

教務處-負責報名、準備資料、路德堂場地使用、照相及核獎。

八、本辦法奉校長核准後實施。